**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河南联络处主办**

**「营商环境：内地税务及员工福利」**

**研讨会**

**日 期:** 2018年7月4日（星期三）

**时 间:** 上午9时15分至12时30分

**地 点:** 郑州美盛喜来登酒店美盛厅（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33号）

**人 数:** 80人

**费 用:** 全免

**研讨会内容：**

为协助在豫的港人港企更好掌握内地的最新营商环境，香港特区政府驻河南联络处将于2018年7月4日举办相关研讨会，邀请韬睿惠悦咨询公司和安永(中国)企业咨询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的专家讲解以下议题，并会现场与参加者互动交流，欢迎港商及港资企业代表参加。

***议题一：企业应如何善用现有资源，为员工营造具幸福感的福利项目***

* 随着内地薪资增速持续下滑，企业应如何善用现有资源，为员工营造具幸福感的福利项目

***议题二：税收政策改革最新动向***

* 加快推进税收政策改革落地 (增值税、消费税、环保税、个人所得税、房产税)
* 穏步实施结构性减税与降费 (企业所得税、行政性收费)
* 完善税收征管措施 (强化”放、管、服”核心理念，依托”大数据、云技术”等创新手段，提高事前办税效率，强化事中与事后监管)

***议题三：税收新环境中在豫港企的有效应对***

* 把握税收环境变革趋势，优化税务营商环境 (根据政策变化，通过股权架构和产业布局调整，及时获取更多税收效益)
* 提升税务合规价值定位，打造税务风控管理闭环 (将税务合规提升到公司治理的新高度，使用各类创新税务科技和技术，提高管理效率)
* 基于自我有效评估，实现税务优惠应享尽享 (精准把握优惠政策适用条件和落地要求，设计并实施定制化税务筹划方案)

**演讲嘉宾：**

韬睿惠悦咨询公司专家 (议题一)

安永(中国)企业咨询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专家 (议题二及三)

有意参加研讨会的人士请填妥下页表格，并于**2018年6月27日（星期三）**或之前以电邮回传，报名邮箱：halu@wheto.gov.hk

联络人：刘肖肖女士（Ms Shirly LIU） 查询电话：0371 5361 2523

**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河南联络处主办**

**「营商环境：内地税务及员工福利」**

**研讨会**

**报名表格**

* 以電郵回傳至報名郵箱：halu@wheto.gov.hk
* 駐河南聯絡處將於 6月29日（星期五）或之前以電郵發出“出席確認通知”。

公司/机构名称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1. 参加者姓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(先生/女士\*) 职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2. 参加者姓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(先生/女士\*) 职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公司/机构所在地：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行业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联络人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电话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电 邮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传真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**如适用：**参加者可以事先提出与议题有关的问题，供主讲嘉宾参考及尽量在研讨会上回答。

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*\* 请删去不适用者。*

**注意事项：**

1. 参加者同意向主办单位提供以上资料用作参加本次活动。主办单位已实施个人资料（私隐）政策，参加者提供之个人资料只会用于处理、评估和管理其出席本次活动之用。

2. 主办单位保留因参加人数不足或任何突发情况下而取消活动之权利。

3. 香港特区政府驻武汉经济贸易办事处每月以电邮发放《驻武汉办通讯》，提供中央、湖北、湖南、河南、江西，山西和香港的经贸及活动资讯。参加者如有意接收《通讯》，可填写以下：

 同意接收《驻武汉办通讯》，电邮：



**欢迎关注驻武汉办官方微信**